

## 濮阳县人民政府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1年，濮阳县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认真贯彻落实省、市《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制度体系，不断增强公开实效，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努力提升政策解读回应工作实效。

具体情况如下：2021年，我县编制完成全县信息公开主动公开目录，各栏目发布政务信息3221条；指导乡镇街道及县直各部门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上更新224条信息；对外公开规范性文件23个。我县2021年共新收到申请函件21件，予以公开1件，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情况共12件，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不予公开1件，其他方式公开7件。所有申请均按照《条例》要求进行答复，及时处理率100%。

我县多次召开会议和发布文件部署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各单位对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实行专人专管，属于主动公开范围的政府信息做到通过各渠道和平台及时准确的公开。督促各级各部门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并按要求进行公开。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县绩效考核，对公开工作落实不到位的，予以通报批评。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3	23	2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856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590		
行政强制	7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1247.6371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1	0	0	0	0	0	2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0	1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2	0	0	0	0	0	12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7	0	0	0	0	0	7
	(七) 总计	21	0	0	0	0	0	0	2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时效性、政策解读的多样性、广泛性仍有待加强；二是信息公开的创新形式还有待探索，目前仍主要依靠政府网站公开及乡镇、街道的政务服务中心及宣传栏张贴等方式进行公开，公开形式尚待进一步提升。

针对以上问题，为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好地为广大居民群众提供服务，我县将在如下方面加强改进：一是加强公文制发与信息公开对接，提高信息审查发布效率，丰富公开形式；二是有效整合政府网站、各类民生信息，探索“互联网+政务公开”新模式，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动态性、灵活性。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